附件 1：

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 2026 年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和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 “ 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 年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
2026 年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为区委、区政府派出机构，主要职责是:

1、宣传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维护国家的宪法和法律，执行上级党委和人民政府的各项命令和决定，负责管理处管辖区域内各村党的建设、基层政权建设、纪检监察工作。

2、负责制订管理处经济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大力发展管理处管辖区域内集体经济、农业生产、做好财税、招商引资、水利建设等工作。促进个私民营经济的发展；负责各村集体资产的监督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

3、尊重农村村委会的法律地位，指导、帮助村委会开展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其他工作。

4、积极推动村委会的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做好村委会向社区居民委员会的过渡工作，充分利用农村资源，开展村级服务和村级科教文卫及法律的普及工作。负责村委会干部的政治教育、业务培训，帮助村委会依法对居住区物业管理进行指导监督。

5、负责各村的计划生育工作。研究制定村级计划生育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督促、指导各村开展计划生育网络建设、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等各项工作。

6、负责管理处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管理处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督促、指导各村开展专项整治、安全防火、人民调解、法治宣传教育等各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维护政治安定和社会稳定。

7、负责管辖区域内的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参与城市建设和管理。协助城建、环保、市政、园林等部门清理违章占道摊点、管理和监督市政配套设施，做好环境保护和绿化等工作。

8、负责各村的兵役调查登记、征兵工作和民兵预备役工作。做好村级社会救助、拥军优属、民族民俗事务、爱国卫生、扶贫助残等社会事务工作。

9、协助人大常委会组织所管辖区域的人大代表的学习、视察和选举等活动，为人大代表依法行使权力创造有利条件。

10、加强督促检查和信息调研工作，收集村民群众反映的各类问题，协调有关部门加以解决。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反映村民的意见及要求，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6 年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共有预算单位 1 个。

编制人数小计 22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21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17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6 人,行政在职人数 1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5 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1 人,遗属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
2026 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52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贤士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44.7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97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4.73	202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203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00	205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0.00	206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6.43
七、其他收入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23.22
		229其他支出	2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4.73	本年支出合计	365.49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九、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0.00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0.76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365.49	支出总计	365.49

注：由于本表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下同）。

部门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152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贤士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97	0.76	264.22	264.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4.22	0.00	264.22	264.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64.22	0.00	264.22	264.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0.00	30.86	30.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86	0.00	30.86	30.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86	0.00	30.86	30.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3	0.00	26.43	26.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3	0.00	26.43	26.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2	0.00	13.02	13.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1	0.00	13.41	13.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2	0.00	23.22	23.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2	0.00	23.22	23.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2	0.00	23.22	23.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52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贤士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365.49	344.73	20.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97	264.22	0.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4.22	264.22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64.22	264.22	0.00
20123	民族事务	0.40	0.00	0.4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0.40	0.00	0.4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36	0.00	0.36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36	0.00	0.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30.8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86	30.8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86	30.8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3	26.4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3	26.4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2	13.0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1	13.4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2	23.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2	23.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2	23.22	0.00
229	其他支出	20.00	0.00	2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00	0.00	2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	0.00	2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152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贤士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344.7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97	264.97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4.7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30.8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6.43	26.43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3.22	23.22	0.00	0.00
		229其他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二、上年结转	20.7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365.49	支出总计	365.49	345.49	2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52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贤士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44.73	344.73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22	264.22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4.22	264.22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64.22	264.2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	30.8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86	30.8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86	30.8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3	26.4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3	26.4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2	13.0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1	13.4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2	23.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2	23.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2	23.22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52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贤士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44.73	303.43	41.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68	302.6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5.09	75.0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87	13.87	0.00
30103	奖金	80.62	80.62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9.60	9.6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1.18	41.1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86	30.8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02	13.0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41	13.4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1	1.8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22	23.2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0	0.00	41.30
30201	办公费	1.29	0.00	1.29
30205	水费	0.50	0.00	0.50
30206	电费	4.98	0.00	4.98
30207	邮电费	3.41	0.00	3.41
30208	取暖费	1.66	0.00	1.66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22.50	0.00	22.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0.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65	0.00	3.6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1	0.00	0.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5	0.75	0.00
30302	退休费	0.63	0.63	0.00
30309	奖励金	0.12	0.12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52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贤士湖管理处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22	公益一类	1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152001	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贤士湖管理处	1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52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贤士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52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贤士湖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202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贤士湖管理处			
联系人	罗彦婷		联系电话	0791-88611421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所属领域	街办		直属单位包括	
内设职能部门	党政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 （便民服务中心)、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社会治理办公室（退役军人服务站、综 治中心）、党建办公室		编制控制数	22
在职人员总数	16		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
事业编制人数	15		编外人数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365.49		其中：上级财政拨款	
本级财政安排	365.49		其他资金	
支出预算合计	365.49		其中：人员经费	303.43
公用经费	41.30		项目经费	20.76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安综合治理大数据平台任务	至少完成平台任务数 12 项
			旧改项目结算数	至少完成 10 个旧改拆迁项目结算
			助学金发放次数	年度内至少完成 2 次以上助学金发放
			三资内审村集体数	年度内至少完成内审 30%村集体数
			民宗活动开展次数	年度内至少开展 1 次民宗宣传活动
			主题“团日”活动开展次数	年度内至少开展 12 次“团日”活动
	质量指标		民宗活动开展规范率	100%
			奖励发放规范率	100%
			治安综合治理大数据平台任务完成达标率	不低于 9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不低于 7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级集体年收入增长	较 2025 年略有增长
		一般预算收入完成额	年度内至少完成 1000 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额	年度内至少完成 1.5 亿元
		社消零售额	年度内至少完成 6000 万元
		服务业销售额	年度内至少完成 2 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率	不低于 80%
		五上企业升规入统数	年度内至少完成 5 家企业入统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率	0%
		落实河湖长制度	年度内有效巡河 12 次以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不低于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6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殡葬服务事业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td><td>实施单位</td><td>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项目属性</td><td rowspan="2">当年项目</td><td rowspan="2">项目日期范围</td><td>2025.01.01</td></tr>
<tr><td>2025.12.31</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20</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2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5">年度绩效目标</td></tr>
<tr><td colspan="5">遵循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支持地方殡葬服务设施提升改造，巩固殡葬改革成果。</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td><td colspan="2">改造殡葬服务设施个数</td><td>1 个</td></tr>
<tr><td>质量</td><td colspan="2">改造殡葬服务设施项目合格率</td><td>100%</td></tr>
<tr><td>时效</td><td colspan="2">收到补助资金 12 个月预算执行率</td><td>年度内大于 80%</td></tr>
<tr><td>成本</td><td colspan="2">改造殡葬服务设施成本</td><td>成本控制在 20 万元以内</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满意度</td><td>满意度</td><td colspan="2">治丧群众满意度</td><td>大于 95%</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6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基层团组织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td><td>实施单位</td><td>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项目属性</td><td rowspan="2">当年项目</td><td rowspan="2">项目日期范围</td><td>2025.01.01</td></tr>
<tr><td>2025.12.31</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0.12</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0.1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5">年度绩效目标</td></tr>
<tr><td colspan="5">由共青团直接领导或主导，依托各类实体空间和青年之家云平台，线上线下联系服务团员青年的公益性、专业化工作平台。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员青年、联系服务好青年。</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td><td colspan="2">青年之家管理员人数</td><td>1 人</td></tr>
<tr><td>质量</td><td colspan="2">青年之家管理员补贴发放率</td><td>100%</td></tr>
<tr><td>时效</td><td colspan="2">青年之家管理员补贴发放及时率</td><td>100%</td></tr>
<tr><td>成本</td><td colspan="2">成本控制数</td><td>1200 元</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满意度</td><td>满意度</td><td colspan="2">服务青年对象满意度</td><td>大于 95%</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6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td><td>实施单位</td><td>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项目属性</td><td rowspan="2">当年项目</td><td rowspan="2">项目日期范围</td><td>2025.01.01</td></tr>
<tr><td>2025.12.31</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0.40</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0.4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5">年度绩效目标</td></tr>
<tr><td colspan="5">打造好“洪石榴”服务站，做好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td><td colspan="2">研究民族工作会议</td><td>年度内至少完成 2 次</td></tr>
<tr><td colspan="2">开展宣传教育活动</td><td>年度内至少完成 2 次</td></tr>
<tr><td>质量</td><td colspan="2">服务站工作考核率</td><td>100%</td></tr>
<tr><td>时效</td><td colspan="2">涉民事件信息报送及时性</td><td>100%</td></tr>
<tr><td>成本</td><td colspan="2">工作经经费成本</td><td>4000 元</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满意度</td><td>满意度</td><td col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大于 95%</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6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乡村振兴志愿者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td><td>实施单位</td><td>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项目属性</td><td rowspan="2">当年项目</td><td rowspan="2">项目日期范围</td><td>2025.01.01</td></tr>
<tr><td>2025.12.31</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资金
（万元）</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0.24</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0.24</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5">年度绩效目标</td></tr>
<tr><td colspan="5">用于乡村振兴志愿者工资。</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td><td>发放志愿者人数</td><td colspan="2">1 人</td></tr>
<tr><td>质量</td><td>工资发放完成率</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时效</td><td>工资发放及时率</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成本</td><td>成本控制率</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td><td>满意度</td><td>发放对象满意度</td><td colspan="2">95%</td></tr>
</table>

第三部分 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365.4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9.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4.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8.5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0.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74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365.4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9.85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44.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3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02.6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5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0.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1.2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7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4.6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4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4.3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3.2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6万元；其他支出2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9.20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302.6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65.7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2.0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9.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7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78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344.7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98.59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4.2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8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4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3.22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344.7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1.3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2.6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1.3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75万元，资本性支0 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部门无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3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项目情况说明

1.殡葬服务事业专项资金

1)项目概述

用于殡葬改革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2)立项依据

2025 年结转项目,洪财社指[2025]7 号文件。

3)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为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

4)实施方案

遵循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支持地方殡葬服务设施提升改造,巩固殡葬改革成果。

5)实施周期

该项目实施周期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预算资金安排 20 万元。

2.基层团组织工作经费

1）项目概述

青年之家是共青团主动适应新时代团员青年分布聚焦特点和青年工作组织形式多样化的需要，推进团建创新的一种平台型、枢纽型的组织形态。该项目用于青年之家工作经费等。

2）立项依据

2025 年结转项目，洪财行指[2024]32 号文件。

3）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为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

4）实施方案

由共青团直接领导或主导，依托各类实体空间和青年之家云平台，线上线下联系服务团员青年的公益性、专业化工作平台。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员青年、联系服务好青年。

5）实施周期

该项目实施周期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预算资金安排 0.12 万元。

3.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经费

1）项目概述

用于开展“洪石榴”服务站工作。

2）立项依据

2025 年结转项目，洪财行指[2024]7 号文件。

3）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为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

4）实施方案

打造好“洪石榴”服务站，做好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

5）实施周期

该项目实施周期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预算资金安排 0.40 万元。

4.乡村振兴志愿者经费

1）项目概述

用于乡村振兴志愿者工资。

2）立项依据

2025 年结转项目，洪财行指[2025]31 号文件。

3）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为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

4）实施方案

用于乡村振兴志愿者工资。

5）实施周期

该项目实施周期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预算资金安排 0.24 万元。

二、2026 年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东湖区贤士湖管理处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款）行政部门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部门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部门向符合

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 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